临时救助金的给付流程图

乡镇提供材料

受 理

（5个工作日）

受理

1个工作晶

审 批

（5个工作日）

乡镇政府书面告知申请人或代理人

否

给 付

（5个工作日）

办 结

是否通过

是

承办机构：城乡低保服务中心

负 责 人：李晓峰

服务电话：0359—6523418

监督电话：0359—6523416